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财政局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津科高〔2022〕32号

天津市关于2022年第一批完成异地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特变电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等两家企业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完成了跨认定机构管理区域整体迁移,现予以公告,两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天津市 2022 年第一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名单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天津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2022 年 5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天津市 2022 年第一批完成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的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现企业名称	迁出地	证书编号
1	特变电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特变电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GR202165000156
2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	GR202113000438

